軍政條例類考

逃軍條例

逃軍未獲解戶丁

一逃軍正身未獲照依榜例先將戶丁觧補仍責限跟要正身得獲替出戶丁寧家宣德四年

逃軍三次發邊瞭哨

一今後鞫問逃回充軍人犯若係原犯死罪免死充

軍者仍問死罪處決雜犯死罪以下充軍者務要審究次數明白除一次二次者改發極邊衛分充軍三次以上者比照雜犯死罪准徒五年發邊方照徒年限瞭哨滿日仍回原伍差操嘉靖十一年

新軍逃回調衛病故補當

一今後充軍人犯逃回潛住限一箇月以裏自首免罪仍發原衛一月之外不首者拏送法司原問

死罪仍舊處決雜犯死罪以下枷號三箇月改發極邊衛分充軍其爲事充軍正犯止終本身者今後果在衛所身故相埋明白申繳本部方許開豁若非征調在外身故未有本衛所相視明文即係在逃仍勾伊子孫一輩補伍無者免

補成化二十三年

逃軍窩家問遣

一軍人在逃多往別省不回原籍及於軍民雜處人

煙轃集地方潛住影射節年發冊止行原籍勾
取及遇捉獲逃軍多不追究窩家照例治罪以
此造冊往來徒爲煩擾各該撫按清軍御史等
官嚴督軍衛有司及守把關津等官但有來歷
不明之人寄住過往容留縱放就便拏送所在
官司審係逃軍務要追究歇家如果知情窩藏
及地方官司容匿不首照依律例問發充軍等
項發落正德十四年

逃軍窩家附近轉遞他所煙瘴充軍

一逃軍除自首免問責限起解外其餘拿獲者就於原籍并所在官司取問明白初犯再犯依律的決差親屬隣里管解原衛所着役三犯者監候中詳依律處决先將戶丁觧補里隣人等仍照隱藏逃軍榜例治罪窩家發附近衛所充軍若窩家係軍人發邊遠衛分充軍其窩家如或懼罪不拏將逃軍轉遞他所藏躲者不分軍民俱

發煙瘴地面充軍所在官司知情故縱者依律坐罪宣德四年

逃軍不首并里隣問遣

一旗軍有逃回原籍或詐稱病故或更改姓名於各衙門充當吏卒主文寫發撥置害民或出家爲僧爲道投充生員或於豪強勢要官員軍民之家作家人伴當看莊種田等項名色及冒給文引在外買賣并於隣境別都妄作民人另立戶

籍照依榜例許令出首改正解赴原衛著役欽

有逃者逃軍發邊遠充軍里鄰窩家人等照依

隱藏逃軍榜例問斷宣德四年

逃軍潛住不首

一凡逃軍并已解在家潛住軍丁限兩月之內赴所

在官司首告與免本罪連妻小差人解發原衛

所當軍若限外不首里鄰人等符同隱藏不拏

事發正犯決杖一百發煙瘴地面充軍里鄰長

觧人等收發附近衛所充軍　正統元年

逃軍冒批照回

一各州縣勾觧逃軍及補役軍丁多有於所在官司冒給家人文引供送其實家人不行隨送前來及到衛所不一兩箇月即將冒給文引照身逃回原籍及影射各處潛住或經商或受雇於人今後若有此等作弊之人照依榜例正軍發邊遠充軍家下另選壯丁一名補伍　宣德四年

逃軍連妻遞解

一宣德三年清出軍士爲因路遠收附近衛所帶操有等姦潑之徒不知感激仍復在逃者不須再差長觧止連妻小牢固鎖項着令有司遞解原衛所補伍即將印信收管繳報原籍官司查照沿途有司剋削錢物不即遞者清軍御史體覆拿問若有受財脫放者問發該衛所充軍補伍

挨獲正軍問斷邊遠充軍正統二年

逃軍自首通免罪

一今後凡有里甲一人捉獲逃軍首告者通免問罪軍丁解發原衛應役若軍丁出首者里甲亦免問罪若里甲隣佑書手人等敢有通同容情埋沒照例問罪發遣正德八年

逃軍埋沒挨出改附近

一淸軍御史嚴督都布按三司并各府州縣衛所淸軍官將逃軍自正德八年六月以前知有在逃

年遠軍人許於所在清軍官明白出首免罪解發原衛補伍若果遠年埋沒不曾解伍及行查原衛所原無名伍者首挨得出審的方許申呈清軍御史定奪改編附近衛所 正德八年

逃軍里遞暗地索財

一軍戶之家多有全家在逃躲避及官司遞年勾取里老鄰佑明知逃避去處暗地索取財物容情不行拿解今後若有此等作弊之人照依榜例

正軍發邊遠充軍知情保結里老隣人發附近衛所充軍宣德四年

逃軍復業次年觧補

一各處比先因家下貧難被勾軍官旗害不得已攜家逃移在外有年令次招撫回還復業該勾軍丁且記名在官候次年觧補其逃軍不在此例如是不係遠年全家在逃止是附近潛躲里老人等妄作逃戶符同埋没者依律究問正統

元年

逃軍從實開報

一各處清軍御史通行各府州縣清軍官將近年逃移軍戶丁産見在者責併本管里長從實開報某戶某丁逃在某處潜住取結在官嚴限跟獲起解如或賣放照例問發正德十年

逃軍冒納冠帶

一曾經爲事充發軍人冒納冠帶在家者許原籍管

司拿問追奪其犯在例前者查照先發遣回事

例問擬若犯在例後除真犯死罪外其餘枷號

滿日發煙瘴地面永遠充軍若劄付有僞問以

詐假官律罪 正德十五年

饒死充軍買脫遇革不准

一各處清軍御史今後遇有矜疑饒死充軍人犯若

有買脫在家及到衛在逃者雖遇革亦不准免

仍拘戶丁解補 正德七年

逃軍老疾觧壯丁

一各處自首幷挨獲逃軍正身中間多有老弱殘疾不堪應役者緣係原逃不免一例差人起觧有至中途不能行步因而病故者間有觧到不堪差操虛費糧賞今後將逃軍正身除少壯依例問觧若有殘疾并年六十以上老弱相驗明白不堪科決依律收贖存留原籍依親就於本戶選取壯丁一人觧補若無壯丁止有幼丁依例

紀錄所司不許將少壯巡軍扶同朦放遠者究

問

逃軍三次處絞

一在京在外守禦城池軍人在逃一次二次者問罪照常發落三次依律處絞

充軍爲民回籍不許生事

一凡問發充軍及口外爲民人犯遇例放回原籍但有起滅詞訟誣害良善挾制官府等項事發枷號三箇月俱發極邊衛分充軍

旗軍再逃調衛充軍

一凡錦衣衛旗校軍士在逃一年之內者聽其首告初犯復役再犯調衛充軍其有侵欺拐馬及爲事避難情弊各從重科斷若一年之外曾經造冊清勾者不准首補另勾戶丁補役

逃軍不許故縱

一宣德元年奏准凡逃軍三月以上不首者幷里鄰人等問罪就點親鄰管解窩家發附近充軍係軍

者發邉衛能自首者止罪逃軍遞送隱藏者烟

瘴衛分充軍官司故縱者論如律

軍丁未到解查

一凡逃軍未獲起解戶丁若清冊未到之先獲解而

未至衛所者仍選戶丁解查未到即收補伍候

正身到日釋放寧家

逃軍不許告狀

一凡逃軍不許以告狀為由遷延生事有應訴事情

令家人代理若長解人中途避役捐許告所在官司究治仍速將逃軍接遞

里鄰窩隱逃軍

一凡軍士全家逃竄里鄰知而容隱者限半年首獲過期事覺軍發邊衛里鄰發附近充軍

囚充更易名貫

一凡囚充及調衛軍問招更調有更易名貫隱匿丁口者其後逃故衛所行拘有司回無名籍似此

迯失者並許自首免罪若他人發覺軍調煙瘴
衛分仍選戶丁補充原伍
迯軍冐引許首
一凡起解軍多給家人文引照身迯回者限三箇月
自首遣者發邊衛充軍仍勾戶丁補原伍里鄰
及官吏論罪

軍政條例類考卷之三

清審條例

清軍官不許別委

一各處巡撫巡按并司衛掌印官今後非緊急軍情重事不許仍前輕易差委清軍官員敢有故違及所屬阿順營幹者悉聽清軍御史提問叅奏

正德七年

軍户不許充兵房吏書

一今後司府州縣兵房吏典并造册清軍書算俱不許軍户充當敢有冒充吏典者問罪革役冒充書手者問罪枷號 正德十年

清勘開立卷宗

一各省通行布按二司清軍道直隷行各府州縣但遇發到軍單不拘有無清軍御史務要嚴行所屬隨即清解置立循環文簿按季查比如宣德

至弘治年間事故軍士果係結勘數多別無隱
弊者方准呈送巡按清軍御史覈實立任勾冊
繳單其單許照格眼挨年填註一年雖審數番
止許開結一次仍將歴年清勘過緣由如某單
于某年月日作何清駁里鄰人等作何結勘開
立卷宗候清軍刷卷御史清刷中間如無成案
可查及有扶捏情弊朦朧繳單者查照見行條
例從重問遣其自正德元年以後軍士雖稱事

故年代未久該州縣另冊編記原单繳部候再
清勾不許一槩佳豁
　繳单不許捏弊
一各司府州縣照發去軍单逐一清審內有丁者即
與觧送着伍遇例優免及免勾者即與開豁每
年終將各解過軍丁取有批廻及例免者開造
小冊連原单類送布政司及直隸該管府州差
的當人員送部銷照若將有勾軍丁自单到日

為始三年以上不解者雖止一名府州縣清軍
官俱參問丁盡户絕并山後人氏挨無者查照
軍政條例及節年題
准事例俟經勘五次以上送清軍御史處審實類繳免其
再勾本部及該司府州縣仍各立住勾冊毋衛
一本以備查照老幼不堪解者俟經勘三次以
上造小冊送部案候原單留該州縣俟出幼解
衛及老疾故絕日繳逃移跟捉者俟三年不獲

該州縣另冊編記原單繳部行該衛所另給單

勾如再三年不獲仍照此例施行其該年清審

過官員職名及里甲隣佑姓名俱照式填寫單

後各取親押若里甲人等通同作弊將有丁捏

作故絕壯丁捏作幼小非老疾捏作老疾見在

捏作逃移者事發應解軍丁照例發邊遠充軍

如原係邊遠發烟瘴極邊仍令僉戶下一丁補

伍里甲隣佑窩家人等各照例發附近充軍官

吏依律坐罪嘉靖十一年

查對軍冊

一各該清軍御史候各該衛所造到軍冊至日逐一查對如有原編的確衛所有貫址軍由始末來歷徵有差訛者即與改正解衛收補果係全不相對失迷衛所者通將各名貫址姓名開報本部定奪成化十三年

行查差拗迷失

一今後清理除有冊清勾逃故等項軍士即於本戶選取壯丁拘連妻小差人解補外但係遠年無勾軍戶俱要審究的確免將戶丁起解仍於各該衛所查勘明白回報定奪仍候造完陳說類造軍冊至日照依先奉事例一體照名清審理者即與行查該徑自起解果有差撥迷失等項就行解部定奪或發附近衛所收操若是衛所因見行查妄將見役軍人開作事故朦朧回

文勾攝者事發聽清軍御史會按察司官參奏拏
問成化十三年

收貯軍總冊

一各司府州如遇本部發到各衛所軍總文冊務要
置立木櫃整齊堆架收貯以俟百年不惑各官
去任之日俱要交代明白如有踈遺接管官具
申清軍御史如無清軍御史會巡按御史具呈
都察院移咨本部參究其齎送冊單人員如有

遠限損失等項俱照例送問重治嘉靖十一年

年久無勾類查

一各處清軍御史督同各該清軍官員將各該軍戶除見奉清勾并勾解未久其餘年久無勾作見當全家在營作丁盡戶存戶絕者類衛行文查勘有無人丁着伍取具印信回文填註手冊在官查考若捏作見當其實脫伍者解補如原籍遺有產業無人承種聽在營多餘人丁一二回

籍承種幫繼以後十年一次復查如前各衛所遇有行查作急回報若有遲違聽清軍御史查參正德十年

調衛缺伍行查

一凡有改調衛所軍丁缺伍原籍清勾查無名籍者轉行原衛有司逐一查勘回報定奪不許輒便回稱戶絶如或故違照例究治正德七年

義男女壻當軍

一義男女壻替義父妻父之家當軍死亡止許於義
父妻父之家勾補若係在逃通行責限跟捉如
是義父妻父之家戶絕轉達兵部覆勘開豁不
許於義男女壻之家一槩勾擾
義男女壻本房勾補
一官員軍民之家有家人義男女壻等項自願投充
軍役及為已事發充軍者事故止於本人當房
人丁內勾解補役

挨無造通知小冊

一挨無名籍軍士今後除發到實有等項軍冊徑自清觧及隔別府分不必通挨外其挨無名籍同隷一府者備造通知小冊每處一本轉發互相挨查觧補御史等官嚴加考察不許縱容吏里妄將平民擾害如有隱沒軍丁枉抑平民者參究成化十二年

遠年逃亡免跟捉

一司府清軍官將各衛該清軍役逐一詳查除冊有
丁產及近年逃亡者仍照例嚴限跟捉解補其
遠年逃亡冊無名籍三五次保結回申委無勾
取者備申清軍御史勘實免令跟捉其軍衛有
司仍照舊各另造冊繳部
奏豁嘉靖四年
催比勘合
一今後司府州縣衛所等衙門但有承行查理勘合

隨即開報清軍御史每年三月終將上年十二
月終止勘合比較近者五日內遠者十日內完
報以十分為率一分不完者司府州縣衛所委
官取招住俸三分不完者前項經該官員取招
住俸該吏委官提問住俸五品以上并軍職照
例奏
請責令通行完報方許支俸取問過招由俱繳本部轉行
吏部紀錄以稽勤怠成化十四年

司府號簿

一各處布政司并所屬南北直隷府州縣各置立白簿一扇送清軍察院用印鈐記領回收住每遇屬縣例解軍丁將充發來歷連軍解妻小姓氏赴院掛號解發嚴限取獲批收至日辯驗真偽并有無違限明白註銷清軍御史并布按清軍官巡歷至日吊簿查考如徒置號簿而漫不經心致有弊者參究施行正德六年

比較批迴

一各處清軍御史嚴督各該清軍官將每年解過軍士查案照名依限比較取獲批收銷照毋容下人作弊 成化十三年

後湖查冊

一後湖查理管冊科道官員今後如有解到查冊者務要躬親前去監督檢出該司歷年文冊備細揭查抄謄一樣三紙在官仍將解去原被里老人

等公同審驗是的即將前抄冊由用印鈐號原
被各給一紙送該衙門回文查照正德六年

充軍分戶先後

一有等族屬疎遠并異姓人原係同籍在後分戶若
爲事充軍在分戶之前合令原戶人丁觧補如
有爲事充軍在分戶之後止許于爲事之人名
下勾取如是聞知親屬爲事充軍恐怕連累捏
合文憑妄作分戶在前及祖孫父子分居後爲

事并充軍食粮年遠者不准 宣德四年

出贅過房族屬分戶先後

一各處清軍御史嚴督司府州縣清軍官揭查清勾文冊不分遠年近日凡有父祖為事充軍或與刑全家發衛者其子孫與未充軍之前或出贅與人為壻或過繼與人為男但該收併聽繼如遇缺伍挨次觧補其族屬疎遠充軍在分戶之後者查無妄捏奸弊是實仍查舊例開豁 正德

七年

本房勾取

一凡真犯死罪免死并叛逆家屬子孫及例該永遠充軍者止在本房勾補盡絶即與分豁其餘雜犯死罪并徒流等罪照例充軍及口外爲民者俱止終本身弘治十三年

幼小過房兒男

一比先有將幼小兒男過房與人爲男爲壻各家俱

係正軍事故見在止有過房子或女壻一人在戶合將義父妻父之家作戶絕開豁存留過房子并女壻聽補親父之家軍役若親父之家係民籍仍令補當義父妻父之家軍伍宣德四年

軍丁過房歸宗

一官軍軍丁有將戶內弟姪子孫過房與人或被官豪勢要和買改易姓名不分年歲遠近許其贖取歸宗聽繼若占恡不發者所在官司追究治

罪其誘買各邊軍丁者問發極邊衛分充軍弘治十三年

僧道分豁

一僧道爲事發充各衛所軍役亡故勾補者合照依

洪熈元年二月内

欽依事例僧道爲事充軍有事故了的都照力士不勾丁的例前項軍丁除已觧到衛外今後照例住勾

轉達兵部開豁軍伍宣德四年

僧道出家先後

一故軍戶下止有人丁一丁爲僧爲道若在未充軍之先出家給有度牒者轉達兵部覆勘開豁軍伍如在已充軍之後出家仍發充軍宣德四年

軍丁生員奏考

一故軍戶下止有人丁一丁充生員起解兵部奏送翰林院考試如有成效照例開豁軍伍若無成效仍發充軍宣德四年

調衛重勾勘豁

一凡有陳告父兄弟姪兒男先年充軍在逃獲斷為事調衛及遠年歇役勾發別衛者原籍又勾戶丁補伍查勘別無另項緣由許令轉達兵部覆勘開將重勾戶丁就發寧家聽補見役衛分軍伍宣德四年

同籍充軍

一同籍父祖伯叔人等生前各另充軍事故另取先

儘本房內人丁解補若本房無丁別房有三丁以上者照名勾發各衛補伍別房人丁不及三丁以上者將本房無丁緣由轉達兵部定奪開豁宣德四年

同戶充軍消乏勘豁

一同戶有兩名三名充當各衛軍役壯丁消乏止有幼丁二人合候出幼轉達兵部定衛將一丁充軍一丁聽補軍役餘衛軍伍開豁宣德四年

一戶數軍勘明奏奪

一各府州縣充軍人户或一家八九名者或十四五名者有數多子孫懼怕巧於脫避淸軍御史會同各該淸軍官𨾏將洪武永樂宣德遠年抄劄充軍人戶備查某年曾有宥免事理應否開豁逕自施行其不曾宥免應該勾解者如果軍役數多解補不敷者勘實具

奏定奪正德十年

垜戶

一三戶垜充軍士正戶陞官除已清解貼戶補役食糧年遠不動外今後有此正戶陞官差操不缺者將原衛軍伍住勾其二三貼戶暫免起解令其聽繼應當民差以後本官設有事故照舊解補原伍成化十三年

三犯竊盜編軍

一今後竊盜三犯僥死充軍人犯照例南人發南北

人發北俱於邊衛所編定仍通行各處巡按御
史一體查照施行 嘉靖十七年

充軍爲民照例發遣

一凡問發充軍及口外爲民者免其運炭納米等項
并律該決杖就拘當房家小起發隨住其餘人
口存留原籍辦納糧差若發邊衛充軍者原係
邊衛發極邊原係極邊常川守哨發口外爲民
者原係口外并邊境民人發別處極邊 弘治十

三年

充軍給與戶由

一今後問發永遠充軍人犯係有司者俱先給與旁支戶由民戶候造黃冊將軍犯本房人丁分出另立軍戶伍竈籍就於冊內備細開註某房人丁係軍衛者亦須給與旁支戶由仍於戶口冊內一體開註明白候事故各於本房丁內勾取不許混勾旁支其官吏人等敢有將正軍人丁

揑作旁支開作民戶者事發問擬枉法充軍弘治九年

力士

一力士校尉俱於民間丁多相應人戶僉點精壯無過及無體氣之人應當如有事故即照原籍另戶僉補例不勾丁若有老疾者每年終具告本部勘明奏放如逃回病故及見在老疾不堪解補者仍勾本戶人丁補當一輩各該衛所掌印

等官今後遇有解到民間僉補例不勾丁力士
校尉務要嚴督該管官旗用心存恤中間若有
病故無人告給明文者從實開報本衛發冊原
籍另户僉點解替若求索財物逼迫逃回者事
發定行查參重治其本身在衛老疾與解到逃
回病故老疾不堪解補及起解不到者悉照例
施行正德十四年
冒解訴理改正

一清得各處軍丁多有宣德元年三年清出之數俱
赴行在兵部南京兵部訴告冒觧查得各軍多
有父祖充軍子孫妄作民户報籍者又有同籍
充軍揑作分户在前者似此奸詐之徒先被清
出起觧要得脫免却行揑故妄告本部不知其
由俱各放回照勘衛所來勾則推照勘未結州
縣科差却稱起觧未行今後若有軍丁訴告冒
觧者暫發該衛收役行移州縣照勘如果告實

即將原清里老依律問罪取回本軍改正爲民

若是妄告就行本衛如法究治正統二年

邊衛無勾清出改附近

一今後但有清出雲南兩廣福建極邊衛分遠年無

勾或被人告或自首出不係本衛軍士者行文

該衛查理果無名籍俱發附近衛分食粮寄操

若充軍來歷明白仍解該衛着役成化十三年

埋沒年遠清出改附近

一今後如有清出遞年埋沒軍戶自前至今不曾到
衛所近清審得出方纔觧發原衛者聽各清軍
御史斟酌處置照依南北附近事例改編其餘
若自洪武年間到今充發各衛所着伍已定及
有戶丁節連觧補聽繼別無埋沒情弊俱各照
舊觧補正德八年
紀録幼丁改附近
一今後紀録軍丁年方出幼當發補役其原衛所窵

原籍千里之外合照榜例發附近衛所收役充軍具由申達兵部轉行原衛所開豁原伍宣德四年

幼丁人少改附近

一各處清軍官將未曾紀録軍丁自十五歲以上至二十歲以下戶内別無壯丁者但勘明白俱照紀録出幼軍丁事例送發附近衛所充軍轉達本部開豁原伍正統二年

隱瞞壯丁

一各處清軍御史各行所屬有司衛所官吏凡有軍
戶通同里書及官旗人等隱瞞壯丁故將幼丁
紀錄躱避軍役者許自首免罪如有仍前作弊
屬有司者比照逃軍榜例問斷屬軍衛者調邊
衛官旗從重參問 正德十年

老疾結勘

一故軍戶下止有人丁年七十以上或篤疾殘疾

堪充軍者保勘是實明白回報定奪不必起送

官吏人等不許因而作弊將不係此等老疾之

人朦朧妄報脱免軍役違者論罪宣德四年

軍户子孫抄民

一浙江等布政司并直隷蘇松等府州縣人民中間

多有祖父從軍子孫畏懼軍役不於本户附籍

却於別州縣過繼作贅或冒他人籍或寄異姓

户内父祖事故勾丁有司里老受囑即以丁盡

戶絕回申又有爲事充軍在後原籍共戶伯叔弟姪畏懼勿繼買囑里書人等各另開作民戶或頂死絕影射揑作戶絕限兩月以裏赴所在官司首正與免本罪仍令收入本戶聽繼軍役若執迷不首被人首發或挨究得出正犯決杖一百發煙瘴地面充軍里鄰窩家俱發附近衛所充軍官吏失於挨究依律問罪 正統元年

脫軍抄民許自首

一各該清軍官但係軍戶改作民戶籍冊開報不明
等項許自首免罪如或不首或挨出及告發者
照依律例問罪仍行掌印官即於黃冊內親筆
改正用印鈐蓋候造冊之年查考類造如造冊
官因循不行改註致有漏落者聽清軍御史參
究正德十年

軍人寄住避役者發遣

一今後如隔別州縣軍戶逃來本處寄住除住成家

業認當本祖軍役者不動外其有不明改作民
籍脫避祖軍者許里老隣佑人等拿首連當房
家小盡數發遣原籍州縣認當本祖軍役并送
該衛補伍成化十二年
寄籍軍户捏作户絶
一軍户子孫畏懼軍役另開户籍或於別府州縣入
贅寄籍等項及至原衛發冊清勾買囑原籍官
吏里書人等捏作丁盡户絶回申者俱問罪正

犯發煙瘴地面里書人等發附近衛所俱充軍

官吏參究治罪弘治十三年

挨查逃來人戶

一今後里老親隣審果不知逃軍下落及不係軍人親隣不許捏報給批跟捉仍督里老人等於各該里內但有外來已未入籍人戶不分久近務拘到官備供原籍貫址軍民竈匠某年月日爲何事例來此居住初來之人是何姓名行移原

籍官司查報若是軍丁見今缺伍即觧原籍官
司轉發原衛取批廻附卷仍將發過軍人名貫
備申本軍原籍清軍御史并清軍官知會雖是
軍户但不缺伍在彼家業已成令其聽継里老
書寫人等指此受要已未入籍人户財物不行
審供查勘許被害人赴清軍御史并本管上司
陳告追問其買過軍人産業明有契書與軍無
干仍令為業不許妄行斷撥追應軍役若里老

親隣人等知軍住所畏懼跟捉扶捏者事發依

律究問成化十三年

捏故不首者充軍

一軍戶有等倚恃豪强因充粮里老人每遇勾取之

際買求官吏及勾軍人員挾制小民佃戶朦朧

保結及有里老人等俱係軍戶遞年互相捏故

回申許照榜例首告改正如是仍不改正事發

正軍解發原衛戶下再罰一丁發附近衛所充

軍宣德四年

捏申無勾者充軍

一勾補軍役若正軍戶下本有人丁比先朦朧捏作無勾即便改正勾解與免本罪如仍扶捏回申照依榜例軍丁發邊遠充軍原保結里鄰人等收發附近衛所充軍官吏依律坐罪宣德四年

軍戶官吏優免

一今後官吏生員人等有係軍戶除子孫應繼人

丁着令貼辦外但有職役在官聽用者俱免補貼不許逼勒凌辱強奪如有故違許被害人赴官陳告究問發回原伍成化十三年

五年一送軍裝

一各處清軍御史督令有司清軍官員將軍戶之家除在逃發冊清勾軍士照依常例挨拿清解外其不奉冊勾之家以五年為率着令戶下應繼人丁給與供送批文就於戶内量丁追與盤纏

不拘多寡明白照數開寫批內仍管解該衛當官給與本軍收領取獲本衛印信結領粘附迴繳若彼處軍中十分富足不願供送者聽其告明本衛備開粘結批迴以免下次再去供送如是營中故絕無人就將應繼人丁收補如原籍未有妻室聽其就彼婚聚有妻在籍者就於結領內備開妻室氏名年歲着令原籍親屬送去完聚亦取回照若軍戶家下富足自願不時供

送盤纏者聽從其便弘治十年

軍田不許絶賣

一今後軍户地土果因解軍等項艱難止許典當立限歸贖不許出契死賣若買者正犯并知見人問罪地土追入官弘治十三年

承買軍田非戚屬免解

一今後如果丁盡户絶者嚴審別無以次人丁止有義男女壻等親應繼者責令解補若止是先買

軍產佃田承粮非其親屬不許頂觧及不許里
隣人等將本係軍丁朦朧結作買產佃田之人
開豁敢有故違照見行事例問發弘治十三年

軍田許召種頂軍

一凡有逃絕軍人田土賣絕管業已定者不許告爭
若果見今拋荒及分撥十排里甲佃種陪納粮
差累人者民間人戶有情願頂繼本軍名役告
佃者備行該府州縣清軍官督令各該里甲人

等查勘委果本處浄民不係逃移遠軍結勘明
白方許佃種本人仍發原充衛分當軍亦不許
改易近衛以啓弊端若本軍逃回或挨拿得獲
仍補原衛原伍田歸本軍管業供辦軍裝其佃
田頂軍之人取回仍作民戶當差正德八年

抽垛軍士不許輪替

一山東山西等處洪武永樂年間抽垛軍士因私家
父子兄弟不和互相推調其衛所受其買囑容

其替换每人一年往來輪流在役者不過消遣
月日未滿即逃連年勾擾軍伍又空榜文至日
清理幷該管官員於本戶內議選壯丁一名連
妻小常川該衛充軍戶下供給軍裝果有老疾
等項衛所相驗是實方許勾替如是仍前輪替
者將該管官員幷扶同官吏里老人等拏問如
律

勾軍照例清解

一凡遇各布政司并直隸府州縣勾解內外衛所逃故軍人正身并戶丁到部審實明白逃軍照例斷發有能自首者免罪復役其補役戶丁如在京衛分塡給勘合差人送發該衛交割在外衛所送赴該府通類差人押送取收管回照仍行移各衛收役年老殘疾發回勾換壯丁其幼小

戶下無丁者年十三四以上送衛操練七八歲以下或發在營或發原籍依親行移該衛紀錄候長成勾補其有奸頑故推老疾不將壯丁補役者問罪如律仍勾壯丁若長觧不行用心管押以致逃脫依律責限發回根補受贓脫放送法司問罪其有民人首報投軍并遠年歇役軍丁首報着役無衛分者照發外衛有原衛者就發充軍仍行原籍官司體勘若有規避提送法

司問罪

一戶數軍勘奪

一凡為陳告一戶或為埰集首報收集或為事問發在京在外衛所重復充軍二名三名者須行各衛着落當該管吏保勘明白及稽照黃冊果係同戶別無人丁具奏定奪其有為事免罪充軍正身并丁多者不准如有隱瞞丁口朦朧陳告者問罪如律

民籍不許冒解

一凡有陳告本戶係是民籍止與故軍同名同姓被里甲人等賣放正軍朦朧冒解者發回合干有司提對曾經府縣陳告不理着令所管上司衙門歸問若值不理必須給批差人先提當該吏典并事內干問人數送法司對問其有干問府縣官員具奏提取若被在衛軍人供指就便送法司對問果係故軍生前妄報坐名勾取者揭

照黃冊是實改正發回爲民仍行原衛着落親
管官旗挨勾應補正軍
軍丁冒觧暫役
一軍丁訴告冒觧者暫收着役行移照勘果係冒觧
改正爲民妄告者行本衛究治正統二年令
充軍爲民照例發遣
一凡問發充軍及口外爲民者免其運炭納米等項
并律該决杖就拘當房家小起發隨住其餘人

口存留原籍辦納糧差若發邊衛充軍者原係邊衛發極邊原係極邊常川守哨其無極邊字樣者遠不過三千里程限不過一二月發口外爲民者原係口外并邊境民人發別處極邊前二項人犯雖有共犯本例不言不分首從者仍依首從法科斷爲從者照常發落

軍丁不許冐名

一凡應勾軍有賂官吏隱蔽壯丁以家人女婿之類

冒名代解者奸民私通軍士招贅其戶丁及過房與賣影射徭役者並許改正歸宗違者官吏坐罪本犯全家調別衛充軍代者就收補原伍如果無壯丁方許以少壯義子及同籍女婿補役

軍戶捏申問遣

一凡軍戶有丁而偽作無勾者許改正免罪仍扶捏回申者軍發邊衛里鄰發附近充軍

軍戶里老不許欺隱

一凡軍戶有充糧里老人賄賂官吏及勾軍之人朦朧保勘或里老亦係軍戶通相欺隱者並許改正遠者正軍發原衛戶丁再發一丁發附近充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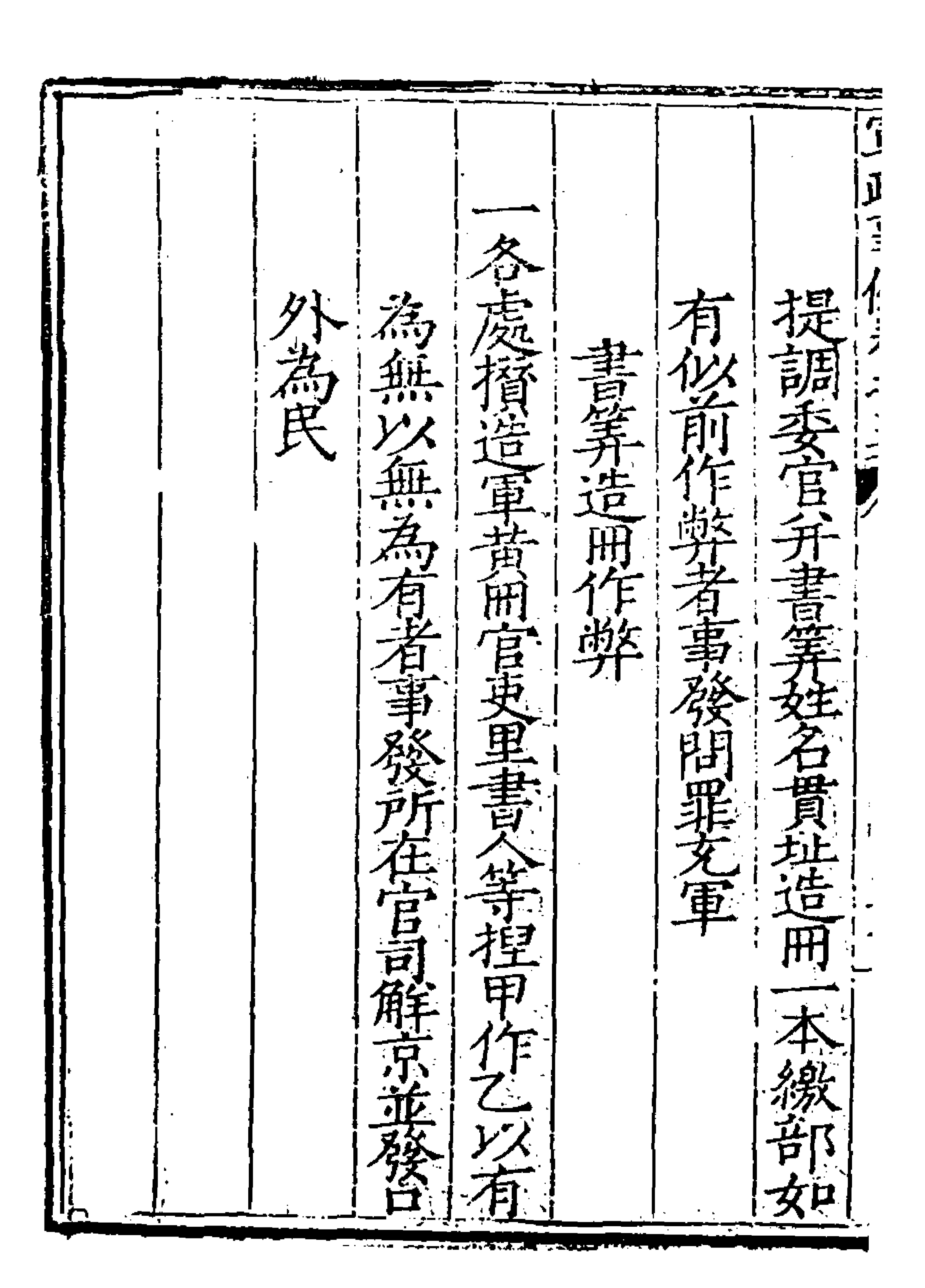
軍丁犯徒哨瞭發役

一凡應解軍丁除真犯死罪外若犯監守常人盜竊盜掏摸搶奪定徒罪以上者牢固釘解發衛定

伍轉發守哨年限滿日着役其犯別項徒罪以
上俱止杖一百解發着役

書筭造册作弊

一凡攢造軍黃册籍如有奸民豪戶通同書手或詭
寄田地飛走稅糧或瞞隱丁口脫免差徭或改
換戶籍埋沒軍戶匠役者或將里甲那移前後
應當者許自首改正入籍免罪其各司府州縣
委官并當該官吏提督書筭從實攢造仍先以



提調委官并書筭姓名貫址造冊一本繳部如有似前作弊者事發問罪充軍

書筭造冊作弊

一各處攢造軍黄冊官吏里書人等捏甲作乙以有為無以無為有者事發所在官司解京并發口外為民

正德三年計議改編事例

今定解補

温台處三府改解福建沿海邊衛補伍

杭嘉湖紹四府改北京衛分補伍

嚴金衢寧四府改南京衛分補伍

遼東萬全并山西陝西二行都司等處邊衛逃軍及近年土豪鹽法編發充軍者俱不在此限

改調衛分

一山東山西河南陝西南北直隸人民原充兩廣雲南貴州四川行都司福建沿海衛分湖廣五開銅鼓寧遠偏橋鎮遠沅州平溪靖州辰州九溪清浪施州衛軍役者今該清出俱照今議改補東西一帶邊衛補伍其北人有原充北方邊衛者俱照舊解補不在改動事例

北直隸

順天府調三萬衛　大名府調定遼中衛

順德府調定遼左衛　　廣平府調定遼右衛

河間府調鐵嶺衛　　真定府調義州衛

保定府調瀋陽中衛　　永平府調遼海衛

山東布政司

濟南府調定遼前後二衛　　兗州府調海州衛

萊州府調蓋州衛　　登州府調復州衛

東昌府調廣寧衛　　青州府調金州衛

江北直隸

鳳陽府調宣府左衛　揚州府調宣府前衛
淮安府調宣府右衛　廬州府調萬全左衛
徐州調萬全右衛　和州調永寧衛
滁州調懷安衛　安慶府調隆慶左衛
河南山西二布政司所屬人民原充南方極邊衛
分軍役今該勾丁改解山西行都司幷萬全都
司衛所充軍
開封府調保安衛　河南府調萬全左衛

彰德府調開平衛　衛輝府調龍門衛
懷慶府調龍門守禦所　南陽府調美峪守禦所
汝寧府調懷來衛　太原府忻州俱調大同右衛
平陽府調大同左衛　大同府調天城陽和二衛
澤州調大同前衛　汾州調高山衛
路州調大同後衛　遼州調安東中屯衛
陝西布政司所屬人民原充南方極邊衛分今次
勾丁改解陝西行都司屬衛充軍

西安府調永昌山丹二衛　延安府調寧夏前衛

鳳翔府調涼州衛　鞏昌府調鎮番衛

平涼府調西寧衛　慶陽府調寧夏中衛

漢中府調莊浪衛

一兩廣雲貴福建江西贛州南安二府浙江台溫處三府湖廣辰州寶慶衡州永州四府靖州郴州四川人民原充遼東萬全山西陝西二行都司并寧夏等衛軍人今次清出俱改發南方各邊

衛補伍其前項南人有原係南方邊衛者俱照
舊觧不在改動事例

廣西布政司

桂林府調潯州衛　柳州府調南丹衛

梧州府調馴象衛　潯州府調河池守禦所

南寧府調慶遠衛　平樂府調向武守禦所

慶遠府調南丹衛　太平府調柳州衛

田州府調柳州衛　思明府調武寧守禦所

江州府調慶遠衛　潯城州調懷集守禦所

龍州調南丹衛　南丹州調向武守禦所

廣東布政司

廣州府調南寧衛　惠州府調容縣守禦所

肇慶府調武宣守禦所　韶州府調鬱林守禦所

南雄府調梧州守禦所　瓊州府調灌陽守禦所

潮州府調桂林中衛　雷州府調賀縣守禦所

濂州府調郴州衛　高州府調桂林右衛

江西布政司

贛州府調廉州衛　南安府調碣石衛

福建布政司

福州府調南海衛　邵武府調雷州衛

建寧府調潮州衛　延平府調海康守禦所

興化府調靖海守禦所　泉州府調龍川守禦所

漳州府調廣海衛　汀州府調海門守禦所

浙江布政司

溫州府調鎮海衛　台州府調鎮東衛

處州府調平海衛

四川布政司

成都府調會川衛　重慶府調寧番衛

順慶府調越巂衛　保寧府調建昌衛

敘州馬湖二府調鹽井衛　夔州府調建昌前衛

瀘州調鹽井衛　潼川州調迷易守禦所

嘉定州調會川衛　雅州調寧番衛

龍州調建昌衛　眉州調建昌前衛

一浙江湖廣江西三布政司所屬并江南直隸府州人民原充遼東萬全山西陝西二行都司并寧夏等衛者今次清出病故軍丁改調北京衛分

杭州府調蔚州左衛　湖州府調神武後衛

嘉興府調神武中衛　紹興府調義勇中衛

武昌府調行在府軍衛　黄州府調行在虎賁左衛

漢陽府調行在旗手衛　德安府調行在金吾前衛
襄陽府調燕山前衛　沔陽州調濟州衛
安陸州調濟陽衛　九江府調行在羽林左衛
南昌府調行在羽林右衛　饒州府調行在府軍左衛
南康府調行在府軍右衛　瑞州府調行在金吾後衛
臨江府調通州衛　應天府調大興左衛
太平府調義勇右衛　鎮江府調義勇前衛
蘇州府調武成中衛　常州府調燕山左衛

貴州布政司
思州思南鎮遠三府俱調赤水衛
石阡銅仁黎平三府俱調安莊衛
普安鎮寧永寧安順四州俱調興隆衛
雲南布政司
雲南府大理府俱調金齒衛
臨安府曲靖軍民府俱調景東衛
楚雄澂江二府俱調蒙化衛

姚安鶴慶武定三軍民府俱調廣南衛
廣西廣南二府尋甸元江二軍民府俱調洱海
衛金齒軍民指揮使司麗江軍民府永寧孟定
孟艮景東順寧五府俱調騰衝守禦所

湖廣布政司

寶慶府調五開衛　辰州府調銅鼓衛
衡州府調九溪衛　永州府調鎮遠衛
靖州調五開衛　郴州調偏橋衛

松江府調燕山右衛　徽州府調武成前衛
寧國府調武成後衛　池州府調神武左衛
廣德州調燕山右衛

一浙江湖廣江西三布政司人民原充遼東萬全山陝二行都司并寧夏等衛者今次請出軍丁改發南京衛分充軍

嚴州府調鷹揚衛　金華府調江陰衛
衢州府調橫海衛　寧波府調龍江左衛

常德府調豹韜衛　長沙府調龍虎衛

荆州府調鎮南衛　岳州府調龍江右衛

建昌府調和陽衛　撫州府調武德衛

袁州府調水軍左衛　吉安府調水軍右衛

廣信府調應天衛